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其他身份基本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证券期货业反洗钱工作实施办法》《基金管理公司反洗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公司在与客户的业务关系存续期间，需持续识别客户身份，关注客户及其日常交易情况，及时提示客户更新资料信息。如客户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超过有效期的，基金管理公司应当要求客户进行更新；客户在合理期限内未更新且未提出合理理由的，基金管理公司认为必要时，应限制客户交易活动。

根据上述规定，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自然人客户：如果您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请持当前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办理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更新手续，以免影响交易。

二、非自然人客户：如果您的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有效期限已过有效期，请持更新后的证照信息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三、如果您的其他身份基本信息发生变化，请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其中：

1. 自然人客户，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国籍、职业、出生日期、联系电话、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限。

2. 非自然人客户，包括但不限于：名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通信地址、联系电话、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限；法定代表人信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信息以及受益所有人信息、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限及联系地址。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00-96326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hffunds.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7月17日